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类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）采购编号为JSZC-320400-CZJC-G2025-0008，（项目名称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可编程控制器应用实训室（PLC基础实训台））（分包号：无）的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的规定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可编程控制器应用实训台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深圳中电科城安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3394.9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143.5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CA电子公章）：深圳中电科城安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12日